

# 关于鹏扬中债-3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

根据《鹏扬中债-3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扬中债-3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鹏扬中债-3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折算日

本次基金份额折算日为2023年5月29日。

## 二、折算对象

本次基金份额折算的对象为在基金份额折算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

## 三、折算方式

基金份额折算方法为：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100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将于2023年5月29日进行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基金管理人将于2023年5月31日刊登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 四、重要提示

1、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

照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折算安排做适当调整。如果基金份额折算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基金管理人可延迟办理基金份额折算。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5日